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购置办公大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关于拟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并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募集资金购置位于广州市黄埔区映日路111号的办公大楼。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二、交易进展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买卖双方在自愿、平等、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于2023年5月24日，公司作为买受人与出卖人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就位于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映日路111号凯得金融中心C1栋大楼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预售）》，标的房产已由广州市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准预售，预售许可证号为20210087-1。具体内容如下：

（一）标的房产

1、本次交易的标的房产位于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映日路111号凯得金融中心C1栋，建筑面积为7,104.9457平方米，实际建筑面积以不动产登记证书确认的建筑面积为准。

2、标的房产所在的商品房开发建设项目合法取得使用土地的批准文件，已依法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建设工程施工许可并已经取得竣工验收备案回执。

3、出卖方对标的房产享有合法权利，已依法取得标的房产的预售许可证明。
标的房产本身权属清晰，不存在查封或者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 交易价款

标的房产按照建筑面积计算，单价为每平方米人民币23,888元，总价款为人民币169,722,943元（大写：壹亿陆仟玖佰柒拾贰万贰仟玖佰肆拾叁元整）。

(三) 交付

1、出卖人应当在2023年7月15日前向买受人交付该商品房。

2、办理交付手续前，买受人有权对该商品房进行查验，出卖人不得以缴纳相关税费或者签署物业管理文件作为买受人查验和办理交付手续的前提条件。买受人查验的该商品房存在下列除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外的其他质量问题的，由出卖人按照有关工程 and 产品质量规范、标准自查验次日起30日内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费用，修复后再行交付。查验该商品房后，买受方同意接收的，双方应当签署商品房交接单。

三、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增长，产品线不断丰富，公司员工总数不断增长，研发人员数量不断增长，办公需求不断增加。根据公司的经营战略需要，匹配未来业务发展，公司需要提前规划布局。同时，该房产交通便利，周边配套成熟，区位状况良好，也能满足公司研发中心、商务展示等相关需求，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此次购置房产对公司日常经营的现金流转、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商品房买卖合同（预售）》

特此公告。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6日